

shijiezuijia weixingxiaoshuojinghua

世界最佳 微型小说精华

微型小说又名小小说、超短篇小说、一分钟小说。

过去它作为短篇小说的一个品种而存在，后来的发展使它成为了一种独立的文学样式，其性质被界定为“介于短篇小说和散文之间的一种边缘性的现代新兴文学体裁”。

马金诚◎编译



微型小说作为一种独立文体，拥有自己的独立风格。它在小说家族中，讲究“速率审美刺激”，拥有瞬间的冲击力，又拥有长久的回味性。它虽然“微型”，但仍是“小说”，具有特有的精短手法展现人物和情节。微型小说由于篇幅微小，因此可以比较自由灵活地吸收其他文体的特长，并与其他艺术样式渗透融合，因而还有中、长篇小说所不具备的文体创新优势。

世界最佳微型小说精华

第三卷

马金诚 编译



吉林出版集团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第三卷 目 录



第十一章 天才的真正智慧

立 论	[中国] 鲁 迅 (371)
春 天	[美国] 欧·亨利 (372)
光荣的事情	[美国] 马克·吐温 (376)
命系一发	[美国] 爱伦·坡 (378)
三声枪响	[美国] 海明威 (379)
飞行员的抉择	[美国] 亨特·米勒 (382)
在邮局里	[俄国] 契诃夫 (386)
玛 莎	[俄国] 屠格涅夫 (387)
天才的真正智慧	[前苏联] 左琴科 (389)
琼斯先生的悲惨命运	[英国] 毛 姆 (390)
雪比亚麻布更白	[英国] 贝内特 (393)
骑 马	[法国] 莫泊桑 (395)
一局台球	[法国] 都 德 (401)
吃白食	[德国] 黑贝尔 (404)
英雄之器	[日本] 芥川龙之介 (406)
壶	[日本] 星新一 (407)
法律门前	[奥地利] 卡夫卡 (409)



第十二章 通向天堂的弯路

- 渺茫中..... [中国] 萧 红 (411)
- 看 画 [美国] 马克·吐温 (412)
- 小精灵 [美国] 劳伦斯·威廉斯温 (414)
- 雅普雅普岛的金喇叭 [美国] 奎 因 (418)
- 威 胁..... [俄国] 契诃夫 (420)
- 一个东方的传说 [俄国] 屠格涅夫 (421)
- 幸 福 [俄国] 亚·伊·库普林 (423)
- 身教言传 [前苏联] 勃罗多夫 (425)
- 杰里亚宾老汉 [俄罗斯] 瓦·马·舒克申 (426)
- 谁是罪犯? [英国] 西·哈尔 (430)
- 选 择 [英国] 鲁·克·库克 (433)
- 知事下乡..... [法国] 都 德 (435)
- 可笑的悲剧 [法国] 科 蒂 (438)
- 逃往埃及..... [德国] 歌 德 (441)
- 假如是你的话 [日本] 都筑道夫 (444)
- 重要情节..... [日本] 星新一 (445)
- 一只杂种 [奥地利] 卡夫卡 (447)
- 通向天堂的弯路 [汤加] 埃·哈乌奥法 (448)

第十三章 有百科全书的人

- 太太与西瓜 [中国] 萧 红 (452)
- 纸币的跳跃 [中国] 郁达夫 (453)
- 等着的轿车 [美国] 欧·亨利 (457)
- 好朋友 [美国] 马克·吐温 (459)



陪 嫁	[俄国] 契诃夫 (460)
一本令人不安的书	[前苏联] 高尔基 (464)
维佳, 往窗外看	[俄罗斯] 格·叶·雷克林夫 (467)
查无此人	[俄罗斯] 鲍·克拉夫琴科 (468)
杰克和水手	[英国] 佚 名 (470)
原来如此	[英国] 萨 奇 (471)
谢弗兰与普鲁士国王	[法国] 福楼拜 (473)
天堂的来客	[法国] 塞涅奥 (475)
上帝与狗	[法国] 努埃尔 (476)
聪明的法官	[德国] 黑贝尔 (478)
长生药	[日本] 秋叶季人 (479)
忏 悔	[日本] 佐佐木大善 (480)
逃 跑	[日本] 筒井康隆 (481)
有百科全书的人	[瑞士] 瓦尔特·考尔 (482)
舵 手	[奥地利] 卡夫卡 (485)
轻信带来的烦恼	[西班牙] 比德佩 (486)

第十四章 换脑以后他是谁

祈 愿	[中国] 郁达夫 (488)
归 来	[中国] 石评梅 (491)
包打听	[美国] 欧·亨利 (494)
一个十分危险的人	[美国] 鲁尼恩 (498)
花园里的独角兽	[美国] 詹·瑟伯 (500)
奥利弗与其他鸵鸟	[美国] 詹·瑟伯 (501)
会计助理的日记	[俄国] 契诃夫 (503)
叶莲卡	[前苏联] 叶·明 (505)
换脑以后他是谁	[英国] 廷帕莱 (507)
别墅的主人	[德国] 舍伦施密特 (509)



彩票		[德国]	哈尔姆	(511)
尸体复仇		[日本]	井上元件	(512)
说谎者		[日本]	中井周一	(513)
审判教授		[匈牙利]	依·沃尔克尼	(514)
他们要学狗叫		[匈牙利]	卡尔曼	(516)
金脑的公鸡		[西班牙]	塞拉	(517)

第十五章 最后一句多余话

鸭的喜剧		[中国]	鲁迅	(520)
竞选州长		[美国]	马克·吐温	(522)
牧羊人的女儿		[美国]	萨落扬	(527)
上钩		[美国]	亚历山大	(529)
爸爸最值钱		[美国]	布赫瓦尔德	(531)
医院需要病人		[美国]	阿·巴彻沃尔德	(533)
一磅黄油		[美国]	海伦·霍克	(535)
最后一句多余话		[前苏联]	菲·韦伯	(537)
家庭市场经济		[前苏联]	布特罗	(539)
魔盒		[英国]	大·洛契弗特	(541)
窃贼		[法国]	康帕尼尔	(544)
狗约		[法国]	拉萨尔	(546)
上班诀窍		[德国]	路·席波赖特	(547)
仿制品		[日本]	木裕志	(549)
妙在其中		[日本]	安田雅史	(551)
猿蟹之战		[日本]	芥川龙之介	(552)
品德考验		[匈牙利]	厄尔凯尼	(554)
奇迹		[匈牙利]	米盖斯	(555)



第十一章 天才的真正智慧

立 论

—— [中国] 鲁 迅

我梦见自己正在小学校的讲台上预备作文，向老师请教立论的方法。

“难！”老师从眼镜圈外斜射出眼光来，看着我，说：“我告诉你一件事——

“一家人家生了一个男孩，合家高兴透顶了。满月的时候，抱出来给客人看——大概自然是想得一点好兆头。

“一个说：‘这孩子将来要发财的。’他于是得到一番感谢。

“一个说：‘这孩子将来要做官的。’他于是收回几句恭维。

“一个说：‘这孩子将来是要死的。’他于是得到一顿大家合力的痛打。

“说要死的必然，说富贵的说谎。但说谎的得好报，说必然的遭打。你……”

“我愿意既不谎人，也不遭打。那么，老师，我得怎么说呢？”

“那么，你得说：‘啊呀！这孩子呵！您瞧！多么……阿唷！哈哈！Hehe！he，hehehehe！’”

春 天

——〔美国〕欧·亨利



世界最佳微型小说精华

这是三月里的一天。

作为故事的起始，这句话显得缺乏想象，过于平淡乏味，可以说是很糟糕，不过用在这里还是可以的。因为下面这一段本来应该用在故事的开头，但是为了给读者一个思想准备，所以把不着边际、叫人摸不着头脑的这一段话先做一下小小的铺垫。

在餐桌旁，莎拉对着菜单伤心地哭着。

看到这里，你的头脑中会有这样的疑问：莎拉为什么哭呢？也许菜单上没有牡蛎？也许她答应过不吃冰淇淋了，而现在想吃？然而你猜的都不对，还是听我继续把故事讲下去吧。

有位先生把世界想象成一个大牡蛎，他要用刀把它剖开，此话一经发表，那位先生便名声鹊起。仔细想来，用刀剖开一个牡蛎并不难，可是用打字机打开世界的人，你看见过吗？

这个用打字机把世界打开一点儿的人就是莎拉。她的工作就是打字。她打字的速度不是很快，所以她不能胜任大办事处里的工作，一个人干会更好一些。

莎拉和舒伦伯格家庭餐馆达成了一项协议，她把这看成是同这个世界最成功的一场战斗。她在一幢旧红砖房子的一间屋子里住，隔壁就是那家餐馆。有一天晚上，她带走了舒伦伯格餐馆的菜单。

菜单上的手写字简直让人无法辨认，既不像英文，也不像德文，一不小心把菜单看倒了，就会先看见甜食，而汤和星期几只有到最后才被看见。

第二天，莎拉把用打字机打得整整齐齐的菜单拿给舒伦伯格看，菜名诱人地排列在恰当的位置上，“衣帽物件，各自小心”排列在最后一行。



看了莎拉的工作成果，舒伦伯格高兴极了，在莎拉离开以前，他愿意达成一项协议：莎拉为餐馆里的21张餐桌打菜单，晚餐的菜单要每天打印一次，以便调整。如果早餐和午餐换了花样，也要打一份新菜单，或者菜单脏了，也要打一份干净的菜单换上。

莎拉的报酬就是舒伦伯格每天派人送来的三顿饭。每天下午，一张用铅笔写好的菜单就会如约而至，这就是命运女神为第二天舒伦伯格家顾客准备好的饭菜。

协议双方对此都非常满意。于是，那些在舒伦伯格餐馆进餐的顾客现在知道他们吃的菜叫什么名字了，即使这些菜的性质有时候使他们感到困惑。在寒冷而沉闷的冬天，莎拉终于可以用劳动换来一日三餐了，这对于她来说是至关重要的。

三月已是春天了，但是却迟迟没有春天的气息。春天总是在该来的时候才来。街上一月份的积雪还冻得硬梆梆的。一些手拿乐器的人在街上演奏《在往昔美好的夏天》这支曲子，但是，脸上的表情和肢体动作却还停留在十二月份。各家各户的暖气都关了。每逢发生这些情况，人们就会知道，冬天还依然控制着这座城市。

下午是最难熬的，莎拉在她的卧室里冻得直打哆嗦。除了打舒伦伯格的菜单外，她没有事情可做。坐在摇椅上的莎拉望着寂静的窗外，那个是春天的月份了，它不停地对她呼唤：“春天来了，莎拉，肯定地说，春天来了。你身材匀称、美好，莎拉，你洋溢着青春的气息，为什么在望着窗外时带着一丝伤感？”

莎拉的房间不在临街的一面，从窗子里望出去可以看到邻街的一家制盒厂的没有窗子的砖墙。但长满青草的牧场、树林、灌木丛和玫瑰花却溜进了她的记忆。

去年夏天，莎拉去了一次乡下，她爱上了一个农民。

莎拉住的那个农场叫森尼鲁克农场，在那短短的两个星期，她爱上了农民富兰克林的儿子沃尔特。农民们谈恋爱到结婚往往时间较短。不过年轻的沃尔特与他们不同，他是个新型的农艺师，他的牛棚里装着电话，他还能对加拿大来年的小麦产量作准确的计算，以及会对他种植的农作物产生什么影响。

在这个偏僻的地方，年轻的沃尔特用他的才学和智慧赢得了莎拉火热的心。他们坐在一起，沃尔特用蒲公英编了一个花冠戴在莎拉头



上。他赞美蒲公英的黄花配她那棕色头发所产生的美感，于是莎拉便一直戴着那顶花冠，手里挥动着草帽回到寓所。

沃尔特计划在来年春天同莎拉结婚，而且一开春就结婚。后来莎拉就回到城里来用打字维持每天的生活。

一阵敲门声把莎拉从回想那一个幸福的日子的梦中惊醒，一个侍者拿来一张家庭餐馆第二天的菜单，是用铅笔写的，字迹很潦草，看笔迹莎拉就知道是老舒伦伯格写的。

莎拉拿着菜单在打字机旁坐定，把一张卡片卷在滚轴上。她是个灵巧的工作者，通常一个半小时就可以把21张卡片全部打好。

今天菜单上更动的项目比往常要多。各种汤都比较清淡，肉食花样改变也比较多，整个菜单充满了春天的气息，那些油炸食品都被清淡的食品取代了。

莎拉的手像夏天小溪上飞舞的小虫一样在打字机上灵巧地跳动着。她从上到下仔细地看，按照各种菜名的长短把它们打在恰当的位置上。刚刚打到水果名称，不知怎么，莎拉对着那张菜单哭了起来。泪水从她失望的心灵深处涌上来，积聚在她的眼睛里。她的头抵在打字机的小桌上，很久没有抬起来。

她朝思暮想的沃尔特已经两个星期没有写信给她了，而菜单的下一个菜名正好是蒲公英和一种什么鸡蛋——别管它是什么鸡蛋！——蒲公英，沃尔特正是用蒲公英做成美丽的金黄色花冠，为他爱情的王后和未来的妻子加冕的啊！那是春天的使者。

然而春天是多么奇妙啊！在这个用石头和钢铁筑成的寒冷的大城市里，爱人的信息一定会飞来。除了穿着毛茸茸的绿衣服的田野的信使蒲公英——法国人形象地叫它狮子的牙——还有谁来传递春天的信息呢，蒲公英开花的时候，它就盘在姑娘的深棕色头发上成全好事；而鲜嫩未开花的时候，它就跑到开水壶里去了。

过了好一会儿，莎拉的心情才渐渐平复下来，泪水也止住了。她神思恍惚、心不在焉地按着打字机的键，她的思绪、她的心灵已飞往乡村和她心爱的青年约会了。不久，她的心又回到曼哈顿的石砌建筑中来，打字机又开始快速跳动。

六点钟，侍者送晚饭来，然后把打好的菜单带回去。莎拉闷闷地吃了晚饭，看看钟，已经七点半了，隔壁房间里传来了两个人吵架的



声音；在楼上那个房间住的男人好像在弄什么乐器；煤气灯的光稍微暗了一点，有人着手撤煤火；隐约还可以听到后院篱笆附近传来的猫叫声。根据这种迹象，莎拉知道她现在该看书了。她拿出书来，把脚搁在旁边的箱子上，认真地看起来。

门铃声打破了寂静，房东太太急忙去开门，莎拉放下书来听。

“哦，是你，要是你，也会跟她一样的。”

高亢洪亮的声音从楼下门厅一直传到莎拉的房间，莎拉跳起来去开门，书掉在地板上。

讲到这里，你大概已经猜出来者是谁了。莎拉跑到楼梯口时，她的农民正一跨三级地跑上楼来，他一下把她搂在怀里。

“你为什么不写信？这到底是为什么？”莎拉大声说。

“纽约可真是个大城市，”沃尔特·富兰克林说，“一星期以前我就照老地址去找你了。到那里一问才知道，你在星期四就已经离开了。从那以后，我想尽办法到处找你，比如去警察局！”

“我给你写信了呀。”莎拉说。

“我一封也没有收到！”

“那你怎么找到我的呢？”

年轻农民的脸上此时绽放着灿烂的笑容，他细细地向莎拉娓娓道来。

“今天晚上，我到隔壁的那家家庭餐馆去，”他说，“我不在乎它有没有名气，每年春天的时候，我都吃一些清淡爽口的蔬菜。我的眼睛在那份用打字机打得漂漂亮亮的菜单上看了一遍，想找一样蔬菜吃，我看着看着，眼前一亮，激动得把椅子都弄翻了，于是急忙喊来老板。他告诉我你住在这里。”

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“我知道，你打字机上的大写字母 W，不论打在哪里，都与其他字母不在一条直线上，总是偏上。”富兰克林说。

年轻人从口袋里拿出一张菜单，指着其中的一行。

莎拉一看便知那是她在那天下午打的第一张卡片，在它的右上角还有一滴眼泪的痕迹。但在本来应该是一种蔬菜名称的位置上，却出现了一行字，那是把那金色花朵的回忆使她的手指不听使唤，按在了别的键上。

“最亲爱的沃尔特和白煮鸡蛋。”这一行字清晰地打在两道菜名之间，一对年轻人互相交换了眼神，甜甜地笑了。

光荣的事情

——〔美国〕马克·吐温

记得那一次，我茫然不知所措，因为身无分文，而且在天黑前还急需三美元，到哪里去弄钱呢？

在街上，我徘徊了整整一个小时，可一个办法也没有想出来。后来，我走进爱伯特旅馆，找个地方坐了下来。这时，一只小狗朝我走来，停在我身边，打量着我，它很友好，似乎在说：“你愿意与我交朋友吗？”我好奇地注视着这只可爱的畜生，它快乐地摆动着尾巴，围着我团团转，它靠在我身边，用头在我的身上摩来蹭去的，然后扬起头，用棕色的眼睛看着我。这真是一只惹人喜爱的小东西，我抚摸着它那缎子般光滑的脑袋，似老朋友重逢般亲热无比。

这时，民族英雄密尔将军穿着蓝色和金色相间的制服走了过来，人们都羡慕地望着他那身显眼的制服。突然，他看见了这只小狗，眼神闪烁，随即停下脚步。看得出来，他也迷上了这只漂亮的畜生。将军情不自禁地走上前，抚摸着这只可爱的小狗，他打量了一下，说：“这是一只很好的狗，多惹人喜爱呀！你愿意卖吗？”

我爽快地说：“可以。”

“你说吧，卖多少钱？”

“三美元。”我回答。

将军听后瞪大了眼睛，吃惊地说：“三美元？只卖三美元？这可不是一只平常的狗啊，它至少值五十美元。我是因为喜欢这只狗所以才想买下来，我不想占你的便宜，还是再说个价钱吧！”

我坚持说：“不错，三美元，只卖三美元。”





“很好，既然你坚持这个价钱，我就买下了。”将军说完，高兴地递给我三美元，然后带着狗上楼去了。

大约过了十几分钟，一位相貌温和的中年绅士走了过来，四下里东张西望。我对他说：“你需要帮助吗？”

他焦急地说：“我在找我的狗，你看见它了吗？”

“是的，十几分钟前它还在这里。”我说，“我看见它跟着一位将军走了，如果你需要我帮助的话，我可以试试。”

那位绅士非常高兴，一再感谢我，这样的场面我很少看见，他连连表示愿意让我试试。毫无疑问，我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把它找回来。我暗示他不要舍不得一点钱作为酬谢，他是个聪明人，对我的暗示心知肚明，满脸笑容地说：“没问题，没问题。”还问我要多少。

“三美元。”我说。

他惊讶地望着我说：“啊！这算不了什么，只要能找回我心爱的狗，十美元我也心甘情愿。”

但我说：“不，我只要这些就够了。”然后，我们便上楼了。人们一定会说我傻，为什么不多要一点呢？

在旅馆的服务台，我打听到了将军房间的号码。当我走进房间时，将军正在非常高兴地给狗梳理着。我说：“将军，真对不起，这只小狗我要带回去。”

他吃了一惊，说：“什么？带回去！这是你卖给我的狗，价钱是你出的。”

“是的，”我说，“一点不错。但我必须带它回去，因为它的主人来找它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这只狗的主人来了，这只狗不是我的。”

将军更惊奇了，一时不知所措，半晌才说：“你的意思是：你刚才卖的是别人的狗？”

“是的，我知道这不是我的狗。”

“你知道还把它卖给我！”

我说：“将军，你的问题可真稀奇，是因为你要买它，我才卖给你，是你自己出价买这只狗，这一点你不否认吧。我既没有要卖它的意思，也没有跟你说我要卖它，我甚至连想也没想过要卖它……”



“这可真是稀罕事，是我平生遇到的最稀罕的事，你是说你卖的这只狗不属于你……”

不等他说完，我便说道：“你自己说这只狗可以值五十美元，我只要了三美元，这难道公平吗？你不会否认，我只要了三美元吧？”

“哎呀，我并不是非要这只狗不可，事实上是你自己没有狗。你明白我的意思吗？”

“请别再费口舌了，”我说，“你不能回避这个事实：买卖是非常公平、非常合理的。只因为这只狗不属于我，因此，我必须把它带去，它的主人要它。我在这个问题上没有选择的余地，你明白我的意思吗？如果你处在我这个位置，假如你卖了一只不属于你的狗，假如……”

将军有些不耐烦地挥手：“好啦，好啦，不要说这一大堆令人迷惑的辞令了，你把它带走，我想休息一会儿。”

我拿出三美元还给了将军，把狗带到楼下，交给了狗的主人，得到了三美元作为酬谢。

我对我的行为很满意，因为我光明正大地拿到了三美元的酬金。我绝不会用那卖狗的三美元，因为狗不是我的。但我从狗主人那里得到的三美元却是我应得的。那位狗主人如果没有我，他会找不到那只可爱的狗。我这种认识，至今不变，我永远是光荣的。大家知道，在那种情况下，我也是不得已才那样做的。正因为这样，我可以永远说这样的话：“那种来路不明的钱我决不会用。”

命系一发

——〔美国〕爱伦·坡

此时，那桩谋杀案已经达到高潮了，而且已经证明绝不是意料之中的人干的。

此时去请大侦探再合适不过了。大侦探来了。他朝那具尸体投去



搜寻的一瞥，片刻之间又掏出一个放大镜。

“哈，大家看！”他一边说，一边从死者外衣的翻领上捡起一根头发，然后自信地说：“现在谜团解开了。”

他举起那根头发。

“听我说，”他说道，“我们只需找到这根头发的主人，凶手也就原形毕露了。”

这一不可动摇的逻辑推理是那么完备。

侦探开始了他的侦察工作。

他神不知鬼不觉地潜行在纽约的各条街道，严密地审视遇到的每一张脸，以便找出谁是那根头发的主人。

时间已经过去四天四夜了。

第五天，侦探发现一个旅游者模样的男人很可疑，他的头上戴着一顶一直扣到耳朵的水上旅行帽。他登上“格罗坦尼亚”号客轮。侦探也尾随他上了船。

“逮捕他！”侦探一边斩钉截铁地说，一边威风凛凛地高举那根头发。

“这根头发是他的，这是他有罪的证明。”大侦探说。

“摘掉他的帽子。”船长严厉地说。

于是有人摘掉了他的帽子。

那人整个儿是一个光头。

“哈！”大侦探叫道，而且毫不犹豫地说，“他所干的谋杀何止一次，是一百万次！”

三声枪响

——〔美国〕海明威

营帐里，尼克正在脱衣服，帐篷的帆布上清晰地印着正在篝火前



闲谈的父亲和乔治叔叔的身影。尼克觉得非常不安，同时也感到羞耻，他匆匆地脱了衣服，整整齐齐叠放在一边。他感到羞耻，是因为他边脱衣服边想起前一天晚上的事情。这件事情他一整天都没去想。

事情是这样的：前一天晚上，他父亲和叔叔吃完晚饭拎着手提灯到湖上去打鱼。在出发之前，父亲嘱咐他说：“我们走了之后，如果有紧急情况发生，你可以打三枪，我们听到枪声就会很快赶回来。”尼克从湖边穿过林子回到营地。他听得见黑夜中船上划桨的声音。他父亲在划桨，叔叔低沉的歌声在船尾荡漾。他父亲将船推出去的时候，叔叔已经拿着钓竿坐在那里了。尼克听他们往湖上划去，后来桨声越来越远，最后被茫茫黑夜吞没了。

尼克穿过林子往回走，他害怕起来。他在黑夜总有点怕森林。他打开营帐的吊门，脱掉衣服，静静地躺在毯子里。外面的篝火烧成一堆炭了。尼克想快点入睡，他闭上眼睛静静地躺着。四下没有一点声音。尼克觉得，他只要听见一只狐狸、一只猫头鹰或者别的动物的叫声，他就会感觉踏实一些。只要知道是什么声音，他似乎就不害怕了。可现在他害怕极了，突然之间，他想到了死。几个星期之前，在家乡教堂里，他们唱过一支圣歌：“银线迟早会断”。在唱的时候，尼克想到，迟早有一天，他也会死的，这是尼克第一次想到死亡。

那天的夜格外静，他坐在客厅里读《鲁滨逊漂流记》，免得去想银线迟早会断这件事。保姆看见他在读书，出于关心他，说如果他不睡觉，就要去告诉他父亲。他进去睡了，保姆这才放心地回到自己的卧室。过了一会儿，尼克又来到客厅看书，直到早晨才回去睡觉。

同那天的感觉一样，尼克昨夜在营帐里也是一样害怕。他只有夜里才有这种感觉。开始并不是害怕，而是一种领悟。可它总是在害怕的边缘徘徊，只要开了头，它马上就变成了害怕。等到真正害怕的时候，他就拿起枪，把枪口伸出帐外，放了三下。枪反冲得厉害。他听见子弹穿过树干、树干割裂的声音。

听到枪响，尼克的心平静下来了。他躺在暖暖的毯子里等待父亲的归来，可没等他父亲和叔叔在湖那一头灭掉手提灯，他已经睡着了。

“该死！”乔治叔叔往回划的时候骂道，“你是怎么跟尼克说的，叫我们回去干什么？他也许是害怕了。”

“啊，是啊。他还小。”他父亲说。

“让他跟我们到林子里来是个错误的决定。”

“我知道他特别胆小，”他父亲说，“不过我们在他那个年龄也都胆小。”

“我真是拿他没办法，”乔治说，“他这么会撒谎。”

“好了，算了吧，反正鱼够你打的。”

他们走进帐篷，乔治叔叔打开手电筒照着尼克的眼睛。

“尼克，发生了什么事？”他父亲问。尼克从床上坐起来。

“这声音介于狐狸和狼之间，就在帐篷的周围。”尼克说，“有点像狐狸，但更像狼。”“介于……之间”这个词是他从叔叔那里学来的，现在正好派上用场。

“他可能听到猫头鹰的尖叫声了。”乔治叔叔说。

早晨，尼克的父亲发现有两棵大树交错在一起，风刮过时就会互相撞击发出声音。

“尼克，你听到的是这种声音吗？”父亲问。

“也许是。”尼克说。他不想去想这件事。

“林子并不可怕，尼克。没有什么会伤害你。”

“打雷也不用怕？”尼克问。

“不用怕，打雷也不用怕。碰到大雷雨，到空地上去或者躲在毛桦树底下是绝对安全的。雷绝对打不到你。”

“真的吗？”尼克问。

“我从未听说过雷打死过人。”他父亲说。

“哈，毛桦树管用，太好了。”尼克高兴地说。

现在尼克准备脱衣服休息了，他注意到帐篷帆布上两个人的影子，但是他不去看它们。接着他听见拖船的声音，两个人影不见了。他隐约听到父亲在与什么人交谈。

“穿衣服，尼克。”父亲喊道。

他快速地穿上衣服。他父亲进来，在露营袋里摸索。

“尼克，把大衣穿上。”他父亲说。

